

# 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文件

2019〔2〕号

## 关于印发《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经费审批 流程及审批权限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部、办：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精简审批流程，经实验室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对合肥光源运行经费、合肥先进光源预研工程经费审批流程及相关审批权限进行调整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

2019年7月23日

# 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经费审批流程 及审批权限实施细则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精简审批流程，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经讨论，对合肥光源运行经费、合肥先进光源预研工程经费审批流程及相关审批权限进行如下调整：

## 一、合肥光源运行经费

### 1、 采购申请

采购人提出申请，系统级负责人审核后，提交运行经费管理员登记审核，各级审批权限如下：

- 计划内单批金额小于 10 万元，提交各部门主任审批；
- 计划内单批金额 10-50 万元，或计划外且金额小于 5 万元，各部门主任审核后，提交分管副主任（主任助理）审批；
- 计划内单批金额大于 50 万元（含），或计划外且单批金额大于 5 万元（含），经部门主任、分管副主任（主任助理）同意后，提交实验室主任审批。

### 2、 合同审批

采购人提出合同申请，资产管理员审核，分管副主任（主任助理）审批。

### 3、 借款或报销

经费管理员登记，审批权限如下：

- 单批金额小于 50 万元，分管副主任（主任助理）审批；

- 单批金额大于 50 万元（含），实验室主任审批。

## 二、合肥先进光源预研工程

### 1、 采购申请

采购人提出申请，提交经费管理员登记审核，各级审批权限如下：

- 计划内单批金额小于 10 万元，经系统、分总体负责人审核后，提交总体负责人审批；

- 计划内单批金额 10-50 万元，或计划外且金额小于 5 万元，经系统、分总体、总体负责人审核后，提交总工程师和总工艺师审批；

- 计划内单批金额大于 50 万元（含），或计划外且金额大于 5 万元（含），经系统、分总体、总体负责人、总工程师及总工艺师审核后，提交项目经理审批。

### 2、 合同审批

采购人提出合同申请，资产管理审核，项目经理或副经理审批。

### 3、 借款或报销

经费管理员登记，审批权限如下：

- 单批金额小于 50 万元，总体负责人审批；

- 单批金额大于 50 万元（含），项目经理审批。

### 三、其它经费单据审批权限

1、 个人课题指标卡因支付负责人相关费用(如差旅费、公务卡消费)或支付金额大于 10 万元(含)等特殊原因,需要实验室负责人审批的情况,由所在部门分管副主任(主任助理)签字;

2、 人员劳务费财务审批单据,由实验室主任审批。

### 四、其它说明

实验室主任出差期间,签字内容经实验室主任同意,可授权委托实验室党委书记代签。